

聚焦使命 狠抓落实 开创地质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湖南省地质院2021年工作报告速览

2020年工作回顾



全院广大干部职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夺取了疫情防控和事业发展双胜利,实现经营收入、利润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争先创优成效突出,深化改革取得积极进展,转型发展实现重大突破,院4个对口帮扶村如期脱贫出列,治理能力稳步提升,为建设现代新型一流和谐地质强院奠定了基础。

加强联防联控,落实疫情防控责任

一是部署调度坚决迅速。第一时间成立院队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压实工作责任,加强力量调配,明确任务分工。二是合力排查全覆盖。建立起全院33000多名职工、121个生产生活基地、2000余处项目工地的疫情排查信息库,确保安全屏障全覆盖。三是复工复产推进及时。加大复工复产安全督导、工作指导、进度督促,一季度末所有应开工项目全面开工。四是常态机制落实到位。开展疫情防控专题报道,加强人员流动、基地、项目日常管控和责任落细,持续一年做到日报零报告。五是社会责任彰显担当。选派党员干部进企业、进社区助力疫情防控,组织慰问援鄂医疗家属、捐赠抗疫物资、消费扶贫助农等志愿服务活动,主动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物业租金。

注重谋远谋势,推动框架批复落地

一是深化调研明确思路。就地质事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湖南经济社会发展、地勘企业改革初步思路等深入开展专题调研。二是专题研究呈报方案。向省地勘单位改革联席办呈报了院机关“三定”方案、事业单位组建方案、企业集团组建方案和改革支持政策等建议;去年10月省委编委印发批复,明确了院系统管理体制、机构设置、事业编制等核心事项。三是启动筹建企业集团。成立企业集团组建工作筹备组,基本明确组建思路和实施路径。

持续有力有为,推进产业转型发展

一是资源保障有成果。探获资源量达到28个大型矿床规模,承担了全省108个县市区矿产资源国情调查工作,140个省级财政项目完成立项评审并纳入项目库,3个中央财政项目投标并全部中标。二是生态修复有成效。30家院属单位承担矿山生态修复项目87个,18家院属单位深度参与我省五大矿区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地调院、418队等单位承担的项目标段被列为省级示范工程;牵头编制《湖南省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技术指南》,成功举办锡矿山锑矿区生态保护与修复科普日活动。三是应急支撑有作为。与全省118个行政县市区签订了地质灾害技术支撑服务协议,与7个市州共建地震和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中心;实施地质灾害应急处置1679处,避免财产损失27.11亿

元;参与11.29耒阳煤矿透水事故救援工作发挥积极作用,承担全省85个县1:1万高精度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估评价试点。四是找水找热有突破。在干旱缺水区成井39口,解决8万人饮用水困难问题;416队在韶山市钻获一处地下水实现我省新类型地热水勘查突破,发现一批具有开发潜力的富锶矿泉水、富硒土壤和地热资源。五是绿色勘查有进展。推动相关标准规程在项目落实,有色地研院沅陵县沃溪矿区金锑钨矿普查填补我省省级绿色勘查示范项目空白。六是技术服务有担当。研究提出全省“十四五”地质勘查规划建议和6个专项规划建议,承担全省土地卫片执法外业核查图斑16.57万个,承担房地一体项目237个,完成中南地区军工铀矿地质勘探设施“十二五”二期退役治理项目验收;土壤质量调查评价、国土空间规划等工作也取得积极进展。

坚持依法依规,加快重大问题化解

一是组织领导全面加强。成立12个重大问题专项工作组,分类逐项研究明确解决思路和实施路径。二是涉法涉诉加强协调。涉法涉诉重大问题,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坚决维护国有资产安全。三是债务化解成效突出。通过置换到期贷款、扩大资金池额度等方式提高存量资金使用效益,降低贷款利息,压减银行贷款。四是矿权处置进展有序。47宗矿业权遗留问题已基本明确具体解决途径。五是管理调整力度加大。对可能形成重大项目亏损的公司及时调整充实班子,推动由乱转治。

突出强基强效,提升创新管理能力

一是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先后出台资产购置处置等17项制度办法,加强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二是内部管理持续优化。梳理人事遗留问题共25项并取得积极进展,公务员职级晋升有序进行,干部人事档案管理逐步规范;加强国有资产和财政资金统一规范管理,重点加大事业单位债务等专项审计力度。三是能力建设得到加强。组织研究院能力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3年),举办21期专业培训班,建立全院科技专家库,对全院在研科研项目实施动态管理并开展重点督导,5家单位获得首批国土空间规划资质。四是创新成果逐步体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立项1项,获批省重点研发计划1项、省科普专项2项、厅局级科研项目10余项;8个成果被自然资源部评为2011-2020年找矿突破战略行动优秀找矿成果奖,7个项目获得省科技进步奖。

依靠群策群力,筑牢和谐稳定大局

一是安全生产态势平稳。认真实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院获评全省安全生产优秀单位。二是平安建设成果突出。围绕“安”字主题,坚持源头治理、问题导向和目标考核,成立院核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相关工作并获评全省优秀单位;院机关获评全省平安建设(综治工作)先进单位,保持平安单位名称。三是民生保障尽力有力。制定和实施精准帮扶方案,加大对一线职工、困难家庭、离退休老干部、军烈属代表等群体走访慰问;对院属24个基地院属开展安全隐患整治。四是文明创建成色更足。开展院属单位文明创建专题调研并提供分类指导,院机关被认定为全国文明城市,2家院属单位新晋全国文明城市。

“十四五”时期和当前工作要求

未来五年努力目标

基本完成院系统深化改革任务,基本构建现代新型一流和谐地质强院发展格局,基本形成服务“三高四新”战略和“五大保障、三大支撑”能力体系,基本具备地质事业创新发展和科学管理水平。

今年工作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

署以及省自然资源厅工作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和精准施策,以服务全省自然资源治理和生态文明建设为使命,以地质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院机关、地质事业单位和企业集团新架构为主线,推动管理体系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推进重大问题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努力实现经济优质发展、改革稳妥实施、能力大幅提高、民生有力保障总目标,开启全面建设现代新型一流和谐地质强院新征程,以优异成绩向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献礼。

今年主要预期目标

全院完成经营收入84.4亿元,收入与利润分别较上年计划增长6.5%左右,地质主业占总收入力争达到50%以上;当年经营收入收现率、往年应收账款回收率、三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压缩率、现金比率、货币资金增长率分别达到85%、50%、10%、30%、3%以上,压减银行贷款不少于4亿元;院机关三定落实到位,院属事业单位机构重组完成,企业集团挂牌运作;队伍总体和谐稳定,保持全国文明城市、全省安全生产、平安建设(综治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

2021年主要工作安排

外省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

4. 拓宽地质技术服务领域。一是力争城市地质有新突破,做好城市地质资源调查评价、重大环境地质问题梳理等综合研究,争取承担全省地级市和50万人口以上县级城市地质调查。二是力争农业地质有新进展,继续做好现有耕地污染调查评价和重金属治理工作,积极承担基本农田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和“名、特、优”农产品地质背景调查项目。三是力争测绘地理信息有新作为,积极承揽1:10000基础地理信息动态更新、城镇开发边界内1:500地形图数据更新项目,承担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普查划定等项目。四是力争工程地质有新发展,在深孔、复杂地层、大口径钻进等方面加强科技创新和工艺攻关,引进技术、创新工法、提高效率。

聚焦问题整改,破解改革发展障碍

1. 加快专项问题处置。对院党委直接指导督办的12个重大专项问题,保持工作强度、加大问责力度,实行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和绩效考核。2. 加紧其他问题化解。系统梳理经营履约、对外投资、项目结算、劳动人事、诉讼纠纷等方面的矛盾隐患,通过内部化解、院协调指导、多方寻求支持等方式逐一处理销号。3. 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坚决做好税务稽核、财务检查、审计监督、纪检交办等指出的各类问题整改,加强与案说法警示教育,严防新的问题产生。

聚焦基层基础,筑牢安全稳定防线

1. 扛牢安全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持续抓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大力推进安全生产工作标准化、常态化、制度化建设,坚决遏制人员伤亡责任事故。2. 巩固平安建设。压实综治工作和平安创建责任,探索构建院队、院地、队地协同治安防控机制,落实信访维稳责任体系、涉稳排查体系、风险评估体系和综合考评体系。完善大信访、大联防机制,坚决避免发生群体性事件。抓好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应急值守等相关工作。3. 防范潜在风险。从严从紧管理“三公”经费,落实落细融资监管责任。更好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加强财务收支效益审计和第三方审计。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责任,确保一方平安。

聚焦民之所盼,提高职工幸福指数

1. 办好惠民实事。坚持“过紧日子”,稳住就业基本盘,协调推进非在长单位“三供一业”改革,落实中央和省委对核工业特殊困难群体的解困帮扶政策,关心职工身心健康。2. 深化文明创建。提升文明创建的内涵与水平,实现全院各单位文明创建全覆盖。支持群团组织工作,办好庆祝党的百年华诞征文活动文体活动。3. 加强宣传引导。做好建党100周年主题宣传,加大对湖南地质工作突出贡献、特色产业、发展优势和重大成果的系统宣传,选树各类先进典型。发挥“一报一网一号”作用,引导干部职工讲规矩、顾大局、做贡献。

高质量完成工作的要求

- ◆ 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 ◆ 要凝聚最大发展合力。
- ◆ 要把握经济工作规律。
- ◆ 要落实依法依规要求。
- ◆ 要主动作为狠抓落实。

聚焦主责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1. 全力支撑自然资源治理。一是加强战略性矿产勘查布局谋划,以钨、锡、铋、“三稀”矿产、重晶石、萤石、高纯硅等优势矿种为重点,编制《湖南省战略矿产勘查实施方案》,推动有关资源矿种以整装勘查方式立项。二是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力争雪峰弧“金腰带”找金和层控型找水找热等重大专项取得新突破,提交大中型矿产地5处,新发现3处以上地下热水和矿泉水水源地。三是全程融入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保护、执法保障体系,对接参与全民所有自然资源清查和自然资源“数据云”建设,认真做好土地卫片执法和矿山“超深越界”专项治理等技术服务相关工作。四是积极参与构建全省各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大力承担村庄名录确定、技术底图绘制,规划要求编制、“多测合一”改革等技术支撑工作,争取在长株潭都市圈国土空间专项规划上有作为。五是深入推动绿色矿业转型发展,落实《绿色地质勘查工作规范》,推动现有项目滚动续作,重点做好优质商业地质勘查项目,加大“走出去”步伐。

2. 紧密服务生态文明建设。一是推动生态修复树品牌,抓紧做好五大矿区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验收相关工作,深度参与长江流域、南洞庭湖流域、湖南省主要矿集区生态修复项目,打造能源矿山、金属矿山生态保护修复示范工程。二是加大生态修复新延伸,总结现有生态修复工作模式、技术成果和管理机制,积极承担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三是推进特色项目早落地,紧密跟进全省天然放射性生态环境调查评价项目立项,有序推进铀矿地质暂不、暂缓治理矿(床)点再评估研究项目验收,全力争取后续核设施退役治理项目立项。四是加快产学研合作成果,积极推广生态修复新技术、新方法,在我省出台生态保护修复地方标准上彰显更大作为。

3. 夯实防灾减灾救灾体系。一是务实推进支撑覆盖,协商有关市州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中心组建工作,构建院系统内三级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中心的资源、信息共享与团队、项目共建机制。二是准确履行工作责任,围绕我省地质灾害三年行动方案和全省矿山地质应急救援任务,重点建强建强省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中心和矿山地质应急救援中心。三是加快提升服务能力,积极对接省自然资源厅“两库两预警两提升”工程,参与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加大地质灾害四大体系和地质灾害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力度,加强地质灾害形成机理、成灾模式、识别标志综合研究。四是高效实施相关项目,积极参与完成8万平方公里1:10000和人口密集区1:2000高精度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协同新布设1170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普适型监测预警,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承担重大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参与

聚焦改革方向,推进功能体系再造

1. 加强方案对接汇报。争取省自然资源厅全面有力支持,逐步调整理顺管理体制。推动院机关“三定”、院属事业单位机构设置、企业集团组建方案和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方案早日批复落地。多方寻求支持,力争系列支持政策能够出台。2. 稳妥构建企事体系。3月底完成湖南地质集团有限公司筹建,建立健全企业集团的管理体制和考核体系,做好“十四五”时期企业集团发展规划。力争年内完成15家新组建事业单位的注册登记、队伍调整等工作。3. 全面贯彻法治理念。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推行党务政务公开,完善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和法律顾问咨询把关制度,落实事业单位承揽实施项目相关要求,健全院属单位间业务协同机制。

聚焦能力素质,提升创新管理绩效

1. 完善管理机制。确定今年为“规范管理年”,推进院系统工作流程再造,强化督办基础性作用。2. 着力创新驱动。精心谋划全院科技创新工作定位、发展方向、目标任务和具体举措。健全完善产学研用协同机制,进一步发挥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协作研发中心作用。3. 调动人才力量。落实院《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建立首席专家制度,构建专家团队,推动院青年骨干人才落座地。创新培养模式,拓宽培训渠道,深化技能竞赛。4. 推动成果产出。认真组织实施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抓紧实施与中国地质科学院合作科研课题,产出科技成果20项以上,争取获得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3项以上。研究专项激励政策,加强地质科技成果宣传和科学普及。